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5次程序委員會會議

（中華民國115年11月11日中午12時31分）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請議事組報告出席人數。

本會議事組王主任文華：

議事組報告，程序委員會委員共9位，目前出席委員5位，已達法定開會額數，請主席宣告開會。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謝謝！我們現在出席人數已經過半，我們現在開始開會。（敲槌）請議事組來宣讀一下我們要討論的事由。

本會議事組王主任文華：

議事組報告，案由一：討論第四屆第11次臨時會市政府提案（如附件）上程事宜，請審查。說明：本會115年11月9日收到市政府函請本會審議有關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市府辦理「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防洪綜合治理工程-溫鼓埤滯洪池治理工程，所需用地費總計2億1,850萬元整（含中央補助1億4,639萬5,000元及市府自籌7,210萬5,000元），擬先行墊付執行案。

陳委員幸富：

溫鼓埤是在哪裡啊？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我聽議員質詢過這個名字，可是想不起來它在哪裡？大社。

高雄市政府王秘書長啓川：

在大社的上游。

水利局蔡代理局長易勳：

大社市區的上面。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勝富議員有質詢過。

水利局蔡代理局長易勳：

張勝富、吳利成在地的議員質詢過。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已經宣讀完畢了，那我們是不是按照慣例請局長先說明一下。

水利局蔡代理局長易勳：

主席、各位委員，原則上這個溫鼓埤滯洪池的治理工程，這次水利署有核定我們的先期、就是用地費大概 2 億多元。因為我們現在有召開用地徵收協調會，有一個地主已經同意要讓我們價購，所以我們要趕快墊付這筆用地費，之後才能趕快發包。

高雄市政府王秘書長啓川：

謝謝議長還有兩位總召。因為特別召開這次臨時會，所以先把這個議案排到臨時會的議案裡面來做討論。這個案水利署一直在檢討總經費，最後核了 2 億 3,000 多萬元，之前我們已經有墊付案過部分的經費，所以這次要再墊付的部分大概 2 億 1.000 萬元，之前已經同意墊付一部分，希望程序委員會能同意把它列入到臨時會的議案。這個滯洪池做了對大社的排水幫助很大，所以在地的鄉親跟所有的議員都非常期待，希望趕快來進行，跟議會各委員報告。

主席（康第一召集人裕成）：

對，議員都有在問，在質詢時，我有聽到，這樣等於大社的滯洪工作就差不多了，就接近很完美了，最後一個，因為我有聽市長在外面有講到這個。各位同仁如果沒有意見，我們就同意上程，送大會來審議。今天就這個，對不對？還有議事日程表要修一下，因為本來我們的議事日程表沒有排這個進去，剛剛那個沒有敲，同意上程。謝謝！（敲槌）

現在討論案由二，就是議事日程表要把剛剛那個案子加進去，所以看那個議事日程表的草案，就是有彩色紅色的這一本。在12月1日的上午，增加宣讀議案交付審查還有分組審查，農林要開會嘛！這是農林委員會的嘛！〔是。〕所以議事日程表要修正，把這個案子放進去審議。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？〔沒有。〕臨時會的議事日程表修正草案如果沒有意見的話，我們就照案通過，通過的內容就如同我們的附件。（敲槌）

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，散會，謝謝！（敲槌）

散會。（中午12時36分）